

证券代码：839659

证券简称：翱华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9:30，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659	翱华股份	2022年5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内蒙古英南律师事务所李冬冬律师、李丽春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西街财富时代B座翱华大厦18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 （二）审议《关于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 （三）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3）。

### （四）审议《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议案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为了更加严谨、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对2020年按净额法确认收入事项、存货科目、营业成本科目、合同负债科目、当期损益、现金流量表等事项进行调整。更正内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

于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六）审议《关于更正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根据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经谨慎审查公司以往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更正。更正后的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

（七）审议《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根据 2022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八）审议《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九）审议《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十）审议《关于修订〈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十一）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5、办理登记手续：现场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2年5月13日上午9:00

(三) 登记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西街财富时代B座翱华大厦18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宋皓 联系电话：0471-4962276

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乌兰察布西街财富时代B座翱华大厦2603室

联系传真：0471-4962766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及其委托人的住宿、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